

*st

600894

2012 28

2012 7 6

59

13

9

9

1

	9	0	0
1			
	9	0	0
2			
	9	0	0
3			
	9	0	0

6

9

0

0

<

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

第六十一条规定，上市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符合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条件，且不得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同时，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情形，不得担任